

A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温科提复〔2023〕117号

关于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406号提案的 答复函

民革界别组：

你们在市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期间所提的《关于加强农业科技进步 引领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政协提案406号）收悉，经调查研究，现答复如下：

提案立足于温州建设特色农业强市的目标，提出要搭建农业科技发展协同管理体系，强化农业科技转化成效，高标准重视农业人才培养，充分发挥科技资金的奖补激励作用，从而推动农业科技走近生产一线，引领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该提案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较好的现实指导意义，提案基本内容已在实践中落

实，其余内容将在条件许可时统筹实施。

一、精准对接，协同搭建管理体系

提案指出“要明确划分县级政府、各部门、各科研机构农业科研推广组织的责任，制定中长期农业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农业科研院校共建一批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

为完善农业科技管理体系，探索科技支撑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新模式，我市深入实施“农业双强”行动，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农业顶层设计。强化规划引领，加大统筹协调和政策支持，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出台市委 1 号文件《关于 2023 年高水平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印发《温州市 2023 年农业“双强”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温州市县城承载能力提升和深化“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7 年）》等，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
二是紧抓重点突破项目。深入实施农业“双强”行动，突出农业重大项目。浙江省奶牛遗传改良与乳品质研究重点实验室（泰顺）成功列入 2022 年度省级重点实验室培育建设名单，泰顺县奶牛遗传改良与乳品质研究实验室建设项目列入 2022 年省级十大重点突破项目，成功繁育首批胚胎牛，在南方奶牛良种快速扩繁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文成鲁泽数字农业示范园一期已建成，建设山区果蔬种业发展高地迈出坚实步伐；以文成鲁泽数字农业示范园二期为主要内容的文成县植物工厂技术融合集成示范项目成为 2023 年省级重点突破项目。
三是支持校地

合作共建农业产业研究院。探索实施“产业+创新+服务”农业科技社会化综合服务模式，推动高校科研院所进一步加强成果转化和科技服务，重点打造校地共建农业产业研究院，近三年推动在温院校与各县市区合作打造文成县现代农业与康养产业研究院、平阳科技强农产业研究院等校地共建产业研究院 7 家，进一步发挥高校科研院所优势资源，精准赋能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二、整合资源，加大科技成果转化

提案指出“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大力推动‘研学产’转变为‘产学研’，实现科技成果与市场需求相衔接，提高技术成果转化率。”

为打通农业科技转化的“最后一公里”，推动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进一步推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强农业科研攻关力度。坚持创新驱动，近五年累积极立项市级农业项目 138 项，下达各类农业项目资金 2686 万元；其中立项市本级农业重大项目 20 项，下达资金 715 万元；基础项目 118 项，其中有经费项目 67 项，下达资金 211 万元；育种协作组项目 7 项，下达资金 1760 万元。2023 年，我市 27 个农业“双强”项目纳入省级项目库，计划投资总额 3.54 亿元，项目数量、投资额均全省排名全省前三。二是创新农业体制机制。以温州科技大市场为依托，通过在“科企通”APP 上线“科技在农”“科技成果池”等应用频道，推动科技特派员农业成果转化，进一步

落实科技强农、机械强农，促成农业转化项目 1095 项，金额达 2.76 亿元。三是布局农业创新载体。协同全市农业创新资源，高水平推进各类农业科技类载体建设，发挥各类创新平台在农业科技创新和农业成果转化中的作用。全市现建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1 家，省级农业科技园区 4 家，重点农业企业研究院 7 家。国家园区于 2021 年通过科技部的验收，现由 3 家核心区和 18 家示范区构成，近年来累计生产种子种苗 500 亿株/颗以上，辐射带动福建、安徽、山东、海南等地的种子种苗产业年产值 100 亿元以上。2022 年，全市建成省级高品质绿色科技示范基地 22 个，为推动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引育并重，抓好专业农业人才

提案指出“要高标准重视农业人才培养，为农业企业定向引进优秀人才，整合优化我市农业科技特派员、科技下乡等资源载体，开展新型农民科技培训，并建立温州农业人才库。”

为进一步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工作，培养高素质复合型农业人才，推动农业产业变革，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深化科技特派员有关工作。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对科技特派员制度推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新实践，20 周年来，温州累计投入市、县两级财政 1.34 亿元，引进项目资金 2.50 亿元，创建示范基地 862 个，助力农民增收 5.19 亿元，企业增效 7.25 亿元，累计推动农林渔牧产业增幅达 270%，相关工作连续 13 次获得浙江省委省政府表彰。二是加速高端农业人才集聚。

抢抓温州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等机遇，全面招引农业科技人才。依托省领军型创业创新团队引进培育计划，引育乡村振兴领域高水平团队 1 支，省、市特支计划 4 人。重视基层农业从业人员的科技培训，在温州科技职业学院设立温州农民学院、温州乡村振兴学院，该院成功入选全国首批农民培训示范基地，全国乡村振兴优质校。三是优化农技队伍结构。优化农业科技推广服务，组建市、县级产业技术团队 66 个，市本级组织选拔农业技术首席专家 12 名。定向培养基层农技人员工作，加快基层农技人员的更新补充力度，据统计自 2015 年以来，累计招生 80 多名，已有 30 多名毕业生充实到乡镇一线工作岗位。实施“基层农技人员素质提升工程”，依托“省级统一组织、培训基地承办、异地集中办班、项目县选派学员”的培训机制，年均培训基层农技人员 500 余人次。

四、强化保障，赋能共富创新图景

提案指出“要充分发挥科技资金奖补激励作用，进一步加大农业科技奖补资金保障力度，引导企业加大农业科技研发投入，激发科技创新动能。”

为进一步优化农业农村创新环境，发挥政府在农业科技投入中的主导作用，持续加大农业科技投入，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完善有关政策保障。为培育农业农村转型发展新动能，深化农业“双强”行动，强化农业和农村项目“双招双引”，争创特色农业强市，绘就和美乡村幸福画卷，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在历年涉

农有关政策整合优化的基础上，制定出台《关于培育农业农村新动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若干政策意见》，包括稳产保供、质量安全、基础设施、农业“双强”、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农民共富、财金协同、涉农综合性扶持政策九大方面，全面支持温州农业做大做强。**二是加强项目支持力度。**市本级科技特派员专项工作经费由每年 400 万元提高至 1000 万元，路费及补贴实行年度包干制。近五年市本级安排农业科技项目投入总额达 2836 万元。率全省之先在市级层面实施农业新品种选育协作组项目，每年下达补助资金 440 万元，累计下达资金 1760 万元，审定新品种 23 个，获得新品系 19 个。**三是加大科技奖补激励。**每年对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示范区和核心区开展绩效评价，示范区根据绩效评价给予最高 50 万元的奖励，核心区每年统筹安排不超过 300 万元资金用于绩效奖励，2022 年给予奖补 475 万元。对于新认定的省级重点农业企业研究院，按省财政补助资金额度给予同比例配套，2022 年给予奖补 49 万元。对于通过国家、省级审定的自主选育新品种，取得国家登记（审定）或者浙江省认定（审定）的自主选育的非主要农作物、林木新品种进行奖补，2022 年累计认定新品种 27 项，给予奖补 460 万元。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温州将紧紧围绕建设特色农业强市目标，进一步推动农业科技走近生产一线，引领温州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农业科技，管理体系实现新构建

我市将紧抓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市域样板、争创农业农村现代化先行市等重大机遇，构建新常态下的农业科技协同创新机制。积极发挥政府引领作用，紧扣当前和未来一段时期的重大农业需求，聚焦基础性长期性科技工作、农业生产关键核心技术、农业科技战略前沿以及区域农业可持续发展等四大方向，重点凝练现代农业发展的重大科技需求和重点研发任务，共同立项和组织实施市级农业“揭榜挂帅”项目，打破政府、学科和区域界限，探索建立农业需求导向、项目任务带动、平台资源共享、机制创新推动的高效协同创新机制。

（二）强化平台建设，成果转化实现新突破

强化平台载体建设，以科技成果转化为抓手，多措并举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一是加大农业科技项目立项力度。继续实施农业新品种选育协作组项目，在全市优选 5 个左右品种选育协作组，连续 5 年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给予 50 - 100 万元经费补助。强化科技与县域产业深度融合，推动县市农业科技项目立项，针对山区五县每年立项重大项目 5 项左右。在项目立项方式上，突出成果转化、产业培育、技术推广，完善以产业推动为导向的绩效评价体系。二是加速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贯通服务主体，推进科技特派员与农业科技类创新载体开展合作，帮助农户、企业培育温州特色农业优势产业。大力实施科技特派员农业产业“新模式”，与当地产业形成“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创新机制，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三是加快农业高能级平台建设。加快构建

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一园三区多基地”格局，提升农业数字化水平，服务山区五县创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等省级创新载体。推进中国农科院、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江南大学等高等院校在我市建立农业新型研发机构和农业产业研究院所，推进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等本土高校和科研院所与鹿城、乐清等各县（市、区）洽谈合作共建农业产业研究院。

（三）壮大人才队伍，创新力量实现新集聚

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员有关工作，加大高端农业科技人才引育力度，培养高素质复合型农业人才。一是打造科技特派员队伍。深入推进“两进两回”行动，优化“科技在农”应用，改革科技特派员立项方式，以产业培育为主要工作突出成果转化、产业培育、技术推广等工作导向。构建完善“1人+1乡”“1团+1县”的科技特派员组团式帮扶模式，紧扣研发、生产、销售、品牌等产业链各环节，跨单位、跨专业组建共同富裕帮扶团。2023年下派各级科技特派员500人次以上，组建共同富裕帮扶团5支以上。二是引育农业高层次创新人才。深入实施“鲲鹏行动”、创新型领军团队等重大人才工程，发现并汇聚一批农业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加快构建农业“高精尖缺”人才专业目录和人才库。三是加大高素质农民培育力度。深入实施“千万农民素质提升工程”，紧扣农业科技知识更新和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开展农民培训工作。每年组织农技人员开展继续教育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邀请专家对市县乡三级农技人员开展专题指导。

（四）完善政策保障，创新环境实现新优化

强化要素保障，优化完善创新政策体系，营造包容性创新创业氛围，持续优化创新生态，推动创新型城市建设。一是产业上“提质效”。进一步加大农业科技奖补资金保障力度，深入开展农业“揭榜挂帅”项目和山区五县项目，激发科技创新新动能。制定温州市农业类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方案，建立农业类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进一步打造“小升规、规晋高”全链条培育模式，引导农业企业加大农业科技研发投入。二是机制上“谋突破”。推行农业科技“先用后转”，进一步深化职务科技成果改革。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制度，鼓励科研人员和科技特派员与经济实体开展实质性技术合作项目，推动科研人员和科技特派员掀起“技术入股”的创业潮。三是保障上“求创新”。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在土地制度、经营制度、产权制度等方面下功夫。强化科技特派员政治地位，支持特派员参与派驻乡镇区域治理，全面推行特派员列席县（市、区）“两会”制度，进一步提高科技特派员服务积极性。

最后，感谢您对农业科技工作的支持。

联系人：陈安瑶，联系电话：88962069，13806696970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3年6月29日

抄送：市府办，市政协提案委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3年6月30日印发
